

# 一场维修保养合同

甲方：北京市朝阳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第一清洁车辆场

乙方：天津市钢钢金属制品加工有限公司

为使甲方垃圾压缩设备获得最大的使用效率，节约费用开支、本着平等自愿、互惠互利、诚实守信的原则。甲乙双方就乙方为甲方垃圾清运服务——一场密闭式清洁站设备维修采购项目事宜，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条款，以资共同遵守：

## 一、服务内容：

### 1、维修服务包括：

#### (1) 设备维护保养服务

1.1 每月一次设备性能检测，根据检测情况调整设备参数，使设备恢复最佳工作状态。

1.2 轴承维护保养工作，包含定期注黄油、润滑油。

#### (2) 设备维修服务

2.1 当发生故障时，需方拨打供方维修热线，供方通过维修或更换故障部件，使设备恢复正常工作状态。

#### (3) 设备培训服务

3.1 根据需方需要，供方每年至少提供一次专业的集中培训，培训内容包括设备高效操作方法、维护保养方法、安全注意事项等，帮助需方进行操作人员上岗培训。

3.2 供方每次维修完成后，向需方讲解故障发生原因、操作注意事项以及预防发生措施。

#### (4) 综合服务

4.1 供方建立设备维护保养及维修记录，随时提供需方查询。

4.2 维保过程中供方根据设备的使用状态，及时为需方提供设备效率提升的方案咨询。

## 2、技术咨询和培训：

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专业技术咨询和培训指导，具体时间、地点由双方另行协商。

## 二、 合同日期：

本合同从 2022 年 5 月 23 日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止。

## 三、 维修保养费及支付：

1、维修、保养工作完成后，乙方维修人员应向甲方提供更换零部件明细，并由双方签字确认故障已被修复。

2、经双方协商结账期为 30 天，乙方完成维修保养工作 30 日后，乙方出具国税局统一发票，开票税率为 13% 增值税专用发票，甲方收到乙方正式发票后，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。

## 四、 甲乙双方职责：

### 1. 甲方职责：

- 1) 甲方严格按《设备操作保养指南》中的要求、规范使用和操作设备。
- 2) 当甲方设备在合同期内发生故障时，请保持总成和零配件的原始状态，并及时与己方维修人员联系。
- 3) 如果甲方在日常操作中发现有异常、泄漏或噪音，请立即停止使用并向乙方维修人员报修。
- 4) 不得压缩易燃、易爆成分的垃圾，避免压缩无压缩性垃圾。（如建筑垃圾等）
- 5) 甲方在清洗设备时切勿用水枪或清洁剂直接冲洗电气部位。
- 6) 乙方在维修保养时，甲方需提供必要的配合和方便。如提供电源、场地等。
- 7) 甲方制定安全生产制度，对其员工进行安全教育，以保证安全生产。发现安全隐患应立即停机并通知乙方。

### 2. 乙方职责：

- 1) 乙方维修人员手机保持 24 小时开机，确保甲方与乙方联系畅通。



- 2) 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服务需要求后, 应尽可能赶到故障现场, 原则上不超过 2 小时, 特殊情况除外。
- 3) 乙方应同时设立配件库, 确保维修保养的顺利进行。
- 4) 乙方在维修保养时也要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则进行。如合同期内出现安全方面事宜, 与甲方无关。
- 5) 乙方供给甲方配件均为优等品, 并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环保标准。

#### 五、违约责任:

1. 若乙方未按合同中条款向甲方提供上述设备的维修保养服务,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2. 若甲方未按合同中条款按期支付货款, 乙方有权拒绝服务。
3. 合同期内甲、乙双方不得任意终止合同。

六、本合同未尽事宜, 由双方协商解决, 协商未能解决的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、本合同一式二份, 双方各执一份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合同书复印件及其它任何非正常修改、涂改等均无效。

八、本合同经甲、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。

九、通知: 本合同项下的通知应当以专人递送、EMS 快递等书面方式按协议以下所示地址送达对方, 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。通知若以 EMS 快递方式发送, 以邮寄后第五日视为送达对方; 若以专人递送, 则以发送之日起次日视为送达对方。

本合同当事人变更通知地址, 应在变更发生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。否则对原通知地址的送达视为有效送达。因任何一方所填地址不明确, 对本合同以下所示地址的送达仍视为有效送达。

如双方涉诉或仲裁, 本合同以下地址作为诉讼、或仲裁、调解程序中的送达地址。对该地址的送达, 无论是拒收或是无此地址等情况, 均视为法院或仲裁机构、调解机构已经有效送达。

甲方：北京市朝阳区环境卫生服务  
中心第一清洁车辆场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东高井

邮政编码：100025

通知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

朝阳门外东高井

联系人及电话：010-85765901

甲方：

签字或盖章：

(授权人)

日期：2022年5月23日

乙方：天津钢钢金属制品加工  
有限公司

地址：天津市武清区东马圈镇武落路 18  
号

邮政编码：301717

通知地址：天津市武清区东马圈镇武落路  
18号

联系人及电话：0316-2559687

乙方：

签字或盖章：

(授权人)

日期：2022年5月23日

